**高级职称评审申报材料清单**

**注意：请务必从官网-人事处-通知栏下载2024年最新版表格填写！！！**

**详细填写说明请参考《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流程及相关说明》**

**一、晋升/增聘人员提交（纸版材料按以下顺序排列）**

1.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个人情况简表（医师系列、增聘教学职称、确认人员填写）

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
1. 1）《北京大学医师系列职务聘任推荐审批表》（医师系列填写）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
 2）《北京大学专业技术人员聘任推荐审批表》（非主系列填写）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
 3）《北京大学教师职务聘任推荐审批表》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
 4）《北京大学专业技术职务确认审批表》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
 5）《北京大学非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推荐审批表-代评》纸版和电子版

**关于代表性成果：同行评议要求的代表性成果，以各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条件中明确表述的、在所从事的学科领域取得的成果为标准。如论著、教材/专著、发明专利、临床指南/规范等。课题可纳入代表性成果数量，但不可作为送审材料！**

1. 论著材料（指审批表中列出的全部文章）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
**其中，需要送审的论著或代表作，按条例第十一条相关要求复印相应的份数：正高需送审5项代表性成果，复印三套；副高需送审3项代表性成果，复印两套；**

**通讯作者文章需要符合条例中关于通讯作者的要求：**

符合项目负责人要求的，文中需要明确标记本人负责的项目号，随文章提交对应项目的相关材料；

符合第一作者的研究生导师或副导师要求的，随文章提交教育处出具的导师证明

1. 科研项目证明材料（批件或任务书等，内容需要包括项目名称、项目号、经费数、 项目级别、项目执行起止时间等信息）——纸版

 **关于子课题负责人问题的认定：需在任务书中明确标为负责人，例如：**

国家重点研发计划：层级为项目-课题，任务书中明确为项目负责人或课题负责人的可以认定；

国家重大专项计划：层级为课题-子课题，任务书中明确为课题负责人或者子课题负责人的可以认定，一般子课题均有单独的项目号，独立经费本；

请注意：与课题负责人签订的课题“合作协议”或“任务实施协议”，或任务书中身份为“骨干”等非负责人身份的，均不可认定为“主持”课题。

1. 主编或参编书籍复印件（包括但不限于书籍封面、出版信息页等）——纸版
2. 获奖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——纸版
3. 研究生（最高学位）毕业论文原件，并附文字说明，逐篇说明本次晋升所使用的

论著与毕业论文的相关性，需有本人签名——纸版

1. 委托同行专家评审函（医师系列填写送审材料及同行专家鉴定意见）——电子版
2. 北京大学医学部晋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情况简介——电子版
3. 非首次申报人员，需提交新业绩，材料右上角标注“新业绩”

11、申请晋升副主任医师人员，还需提交签字盖章的《北京大学第六医院主治医师培训情况审查表》以及**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结业证书复印件**——纸版

12、本人所列出的符合条例要求的其他代表性成果相关材料复印件

1. **申请确认人员提交（纸版材料按以下顺序排列）**
2. 《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个人情况简表》（确认人员填写）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3. 《北京大学专业技术职务确认审批表》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4. 原单位的《专业技术职务晋升审批表》——原件及复印件纸版

（档案存放于医学部人员由人事处负责查阅复印）

1. 符合医学部《条例》要求的代表性成果复印件——纸版和电子版

 **通讯作者文章需要符合条例中关于通讯作者的要求：**

符合项目负责人要求的，文中需要明确标记本人负责的项目号，随文章提交对应项目的相关材料；

符合第一作者的研究生导师或副导师要求的，提交导师证明

5、科研项目证明材料（批件或任务书等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、项目号、

经费数、项目级别、项目执行起止时间等）——纸版

6、主编或参编书籍复印件（包括但不限于书籍封面、出版信息页等）——纸版

7、获奖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——纸版

8、研究生（最高学位）毕业论文原件，并附文字说明，逐篇说明本次晋升所使用的

文章与毕业论文的相关性，需有本人签名——纸版

1. 申请确认医师系列人员填写送审材料表格，仅填写内容**不参与送审**——电子版

10、北京大学医学部晋升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人员情况简介——电子版

11、本人所列出的符合条例要求的其他代表性成果相关材料复印件

**说明：**

**1、关于以上材料的具体填写要求，请参考《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流程及相关说明》2、请按顺序整理材料，纸版材料提交至海淀院区行政楼207人事处，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至人事处邮箱：liuyuanrs@126.com**

**如有疑问，请随时与人事处联系：82802832，贾焱**